

福建省建築師公會 函

會址：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226 巷 4 弄 22 號 4 樓

聯絡人：李美蓉

電話：(082)328712 傳真：(082)328713

電子信箱：t328712@ms35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(101)福建師字第 382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金門縣政府委託本會協助檢視建築執照」案，為配合金門縣政府作業時間及縮短發照時間，提高協審品質。自明年 102 年 1 月 1 日起，協檢日期提前每週星期二、三，掛號日期提前至星期一下午 4:30 分截止，每週協審件數限定 15 件，請各會員配合辦理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

副本：金門縣政府建設局

理事長

福建省建築師公會文書會簽							
理事長	副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辦公室主任	幹事	承辦人
							11/29 [李美蓉]

沈副理事長：

擬辦：

1) 敬會知悉

2) 核可後發

3) 副知理事長、莊主委。